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2月7日下午14时，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威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续建在建工业厂房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恒明电子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明电子”）提供借款以续建在建工业厂房，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公司一体化建设与管理，有利于公司产能扩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恒明电子提供借款以续建在建工业厂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续建在建工业厂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8日